

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Changhua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:114年4月18日聯絡人:襄閱主任檢察官王銘仁

聯絡電話:04-8357274 編號:114041801

彰檢參加「台電公司離岸風力發電採購案」廉政平臺聯繫會議 -跨機關協作機制啟動,確保重大工程廉潔施作-

為確保「114年度離岸風力發電第二期計畫-風場財物採購帶安裝案」順利推動,台灣電力公司再生能源處於今(18)日舉辦廉政平臺114年第1次聯繫會議,由再生能源處處長蔡英聖主持,彰化地檢署檢察長謝名冠亦親自出席,展現檢察機關對重大國家能源建設廉能執行的重視。

本次會議邀集法務部廉政署、經濟部政風處、法務部調查局 臺中市調查處及航業調查處、海巡署中部分署第三岸巡隊、勞動 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環境部環境管理署環 境執法組等中央及地方機關代表共同參與,透過跨機關合作,建 構完善聯繫機制,提升工程執行透明度與公信力。

台電公司於彰化縣鹿港鎮外海第 26 號潛力場址推動「離岸風力發電第二期計畫」,總裝置容量達 294.5MW,由富嚴能源公司承攬執行。機艙係由丹麥商 Vestas 公司製造,首座機艙於 113年 10月 18日運抵台灣,至同年 12月 26日全數(31座)到貨,目前暫置於台中港 5A 碼頭。與機艙一同存放之輪轂則由國內廠商華城公司製造,並負責機艙與輪轂之組裝作業,截至 114年 4月 14日,已完成 27座機艙與輪轂之組裝作業,依據本計畫里程碑,預定於今(114)年 7月 31日完成首部風機之安裝作業。

為防杜不當外力干擾、減少誣告或黑函檢舉情形,本次會議特別強調建立常態化聯繫管道,提升採購案件於施作、履約與驗收過程之廉潔度。會議議程除專案整體進度簡報外,亦安排參訪臺中港風電相關設施,並由彰化地檢署檢察官陳鼎文進行「綠能偵辦實例分享」,藉由實務經驗提供各機關參考,共同守護重大

綠能建設品質與廉潔。

彰化地檢署檢察長謝名冠於會中表示,此次離岸風力發電計畫係國家能源轉型之重大工程,經費龐大、工項繁複,更須高度重視廉潔風險之防範與處理。地檢署將持續與廉政、調查、政風等單位攜手合作,善用廉政平臺機制,建立常態聯繫通報與預警系統,強化風險控管,確保工程順利如期完成,讓綠能建設在陽光下前進。

會議照片



參訪照片



